

# 續日本紀卷第十七

起天平十九年正月盡天平勝寶元年十二月

從四位下行民部大輔兼左兵衛督皇太子學士臣菅野朝臣眞道等奉 勅撰

天璽國押開豐櫻彥天皇 聖武天皇

十九年春正月丁丑朔。廢朝。天皇御南苑宴侍臣。勅曰。朕寢膳違和。延經三歲月。顧己推物。尚可矜慈。宜大赦天下。救濟憂苦。其自天平十九年正月一日昧爽已前流罪已下。罪無輕重。已發覺。未發覺。已結正。未結正。繫囚見徒咸悉赦之。但死罪者降一等。私鑄錢人首。及強竊二盜。常赦所不免者不在赦限。

壬辰。國見眞人眞城。改賜大宅眞人姓。

丙申。御南苑宴五位已上。諸司主典已上賜酒肴。授正四位上智努王從三位。正四位下三原王正四位上。從四位下多治比眞人廣足從四位上。正五位上石川朝臣年足。平群朝臣廣成。正五位下大伴宿祢古慈倫。正五位上橘宿祢奈良麻呂並從四位下。正五位下石川朝臣麻呂。百濟王孝忠。紀朝臣宇美並正五位上。從五位下大伴宿祢百世。從五位上巨勢朝臣堺麻呂並正五位下。從五位下當麻眞人鏡麻呂。阿倍朝臣嶋麻呂。藤原朝臣乙麻呂並從五位上。外從五位下大養德宿祢小東人。正六位上縣犬養宿祢小山守。布勢朝臣宅主。大野朝臣橫刀。小野朝臣田守並從五位下。正五位上黃文。伊加麻呂。池上君大歲。葛木連戶主並外從五位下。无品井上內親王二品。无位難波女王。飛鳥田女王並從四位下。无位長柄女王。久勢女王。池上女王並從五位下。无位藤原朝臣殿刀自授正四位上。外從五位上廬郡君從四位下。无位穗積朝臣多理從五位下。

癸卯。制。令下七道諸國沙弥尼等。於當國寺受戒。不須更入京。

二月丁卯。以去年亢旱年穀不稔。詔爲治產業。賜大臣已下諸司才伎長

上已上稅布并塩各有差。

戊辰。大倭。河內。攝津。近江。伊勢。志摩。丹波。出雲。播磨。美作。備前。備

中。紀伊。淡路。讚岐一十五國飢饉。因加賑恤。

三月戊寅。命婦從五位下尾張宿祢小倉授從四位下。爲尾張國々造。

乙酉。以從四位下藤原朝臣八束爲治部卿。從五位下阿倍朝臣毛人爲玄蕃頭。從五位下大伴宿伴祢二中爲刑部大判事。從五位下額田部王爲大藏大輔。從五位下布勢朝臣宅主爲右京亮。從五位下檜原造東人爲駿河守。從四位下秦忌寸嶋麻呂爲長門守。

丙戌。以從四位下石川朝臣年足爲春宮大夫。從四位下石川朝臣加美卒。

辛卯。改大養德國。依舊爲大倭國。

夏四月己未。紀伊國疫旱。賑給之。

丁卯。天皇御南苑。大神神主從六位上大神朝臣伊可保。大倭神主正六位上大倭宿祢水守並授從五位下。以外從五位下葛井連諸會爲相模守。

五月丙子朔。以從五位下中臣朝臣益人爲神祇大副。從五位下石川朝臣名人爲少納言。外從五位下文忌寸黑麻呂爲主稅頭。從五位下中臣朝臣清麻呂爲尾張守。

戊寅。太政官奏曰。封戶人數緣有<sub>レ</sub>多少。所<sub>レ</sub>輸雜物其數不<sub>レ</sub>等。是以。官位同

等。所<sub>レ</sub>給殊差。於<sub>レ</sub>法准量。理實不<sub>レ</sub>愜。請每<sub>二</sub>一戶<sub>一</sub>。以<sub>二</sub>正丁五六人中男一人<sub>一</sub>爲<sub>レ</sub>率。則用鄉別課口二百八十。中男五十。擬爲定數。其田租者每<sub>二</sub>一戶<sub>一</sub>以<sub>二</sub>卅束<sub>一</sub>爲<sub>レ</sub>限。不合<sub>二</sub>加減<sub>一</sub>。奏可之。

庚辰。天皇御南苑觀騎射走馬。是日。太上天皇詔曰。昔者五月之節。常

用<sub>二</sub>菖蒲爲<sub>レ</sub>纒。此來已停<sub>二</sub>此事<sub>一</sub>。從<sub>レ</sub>今而後。非<sub>レ</sub>菖蒲纒者勿<sub>レ</sub>入<sub>二</sub>宮中<sub>一</sub>。

丁亥。地震。

庚寅。於南苑講說仁王經。令天下諸國亦同講焉。

辛卯。力田外正六位下前部寶公授外從五位下。其妻久米舍人妹女外少初位上。

癸巳。近江。讚岐二國飢。賑恤之。

六月戊申。長門國守從四位下秦忌寸嶋麻呂卒。

辛亥。正五位下背奈・福信。外正七位下背奈・大山。從八位上背奈・廣山等八人。賜<sub>二</sub>背奈王姓<sub>一</sub>。外從五位下茨田弓束。從八位上茨田枚野宿祢姓。外從五位下出雲屋

麻呂<sup>二八ノ</sup>臣姓。

己未<sup>十五</sup>。於<sup>テ</sup>羅城門<sup>ニ</sup>一雩<sup>コトス</sup>。

丁卯<sup>廿三</sup>。從五位上多治比真人牛養爲<sup>ラス</sup>二備後守<sup>ト</sup>。

秋七月辛巳<sup>乙亥朔 七</sup>。詔<sup>シテ</sup>曰。自<sup>リ</sup>去六月。京師亢旱。由<sup>テ</sup>是。奉<sup>リテ</sup>幣帛名山<sup>ニ</sup>祈<sup>ル</sup>雨<sup>ヲ</sup>諸社<sup>ニ</sup>。至

誠無<sup>レ</sup>驗。苗稼<sup>ニ</sup>焦爛<sup>ス</sup>。此蓋<sup>レ</sup>朕之政教不<sup>レ</sup>德<sup>ニ</sup>於民<sup>ニ</sup>乎。宜<sup>ク</sup>免<sup>ス</sup>左右京今年田租<sup>一</sup>。

八月丙寅<sup>甲辰朔 廿三</sup>。賜<sup>フ</sup>正六位上赤染造廣足。赤染高麻呂等九人<sup>ニ</sup>。常世連姓<sup>一</sup>。

九月乙亥<sup>甲戌朔 二</sup>。河內國人大初位下河俣連人麻呂錢一千貫。越中國人无位礪波臣志留志米

三千碩。奉<sup>ル</sup>廬舍那佛知識<sup>一</sup>。並授<sup>ニ</sup>外從五位下<sup>一</sup>。

丙申<sup>廿三</sup>。以<sup>テ</sup>從五位下縣犬養宿祢古麻呂爲<sup>ス</sup>少納言。從五位下路真人野上爲<sup>ス</sup>大監物<sup>ト</sup>。

從五位上佐味朝臣虫麻呂爲<sup>ス</sup>治部大輔。從五位下小野朝臣東人爲<sup>ス</sup>少輔<sup>ト</sup>。

冬十月癸卯。日有<sup>レ</sup>蝕<sup>セルコト</sup>之。

乙巳<sup>三</sup>。勅<sup>シテ</sup>曰。春宮少屬從八位上御方大野所<sup>レ</sup>願之姓思<sup>ス</sup>欲<sup>シ</sup>許<sup>ント</sup>賜<sup>ト</sup>。然<sup>レトモ</sup>大野之父於

淨御原朝廷<sup>ニ</sup>在<sup>リ</sup>皇子之列<sup>ニ</sup>。而緣<sup>ニ</sup>微過<sup>ニ</sup>遂被<sup>ニ</sup>廢退<sup>ニ</sup>。朕甚哀憐。所以不<sup>レ</sup>賜<sup>ハ</sup>其姓<sup>一</sup>也。

辛亥。正六位上市往泉麻呂賜<sup>ニ</sup>岡連姓<sup>一</sup>。

乙卯<sup>十三</sup>。外從五位下氣太十千代等八人賜<sup>ニ</sup>氣太君姓<sup>一</sup>。

丙辰<sup>十四</sup>。伊勢國人從六位上伊勢直大津等七人。賜<sup>フ</sup>中臣伊勢連姓<sup>一</sup>。

十一月丙子<sup>癸酉朔 四</sup>。以外從五位下中臣丸連張弓爲<sup>ス</sup>皇后宮亮。從四位上多治比真人廣足

爲<sup>ス</sup>兵部卿。從四位下多治比真人占部爲<sup>ス</sup>刑部卿。春宮大夫兼學士從四位下吉備朝臣

眞備爲<sup>ス</sup>右京大夫。從五位下坂合部宿祢金綱爲<sup>ス</sup>信濃守。從五位上茨田王爲<sup>ス</sup>越前守

一。正五位下大井王爲<sup>ス</sup>丹波守。從五位上粟田朝臣馬養爲<sup>ス</sup>備中守<sup>ト</sup>。

己卯。詔<sup>シテ</sup>曰。朕以<sup>テ</sup>去天平十三年二月十四日。至心發願。欲<sup>レ</sup>使<sup>メ</sup>國家<sup>ヲ</sup>永固<sup>ク</sup>。

聖法<sup>ヲ</sup>恒修<sup>ニ</sup>。遍<sup>チ</sup>詔<sup>シテ</sup>天下諸國。々別令<sup>レ</sup>造<sup>ラ</sup>金光明寺。法華寺。其金光明寺各造<sup>ニ</sup>

七重塔一區。并寫<sup>ニ</sup>金字金光明經一部。安置<sup>セシム</sup>塔裏。而諸國司等怠緩<sup>シテ</sup>不<sup>レ</sup>行<sup>ハ</sup>。

或處寺不<sup>レ</sup>便。或猶未<sup>レ</sup>開<sup>レ</sup>基。以爲<sup>ラ</sup>天地灾異。一顯來。盖由<sup>レ</sup>茲乎。朕之股肱豈

合<sup>レ</sup>如<sup>レ</sup>此。是以差<sup>ニ</sup>從四位下石川朝臣年足。從五位下阿倍朝臣小嶋。布勢朝臣宅主

合<sup>レ</sup>如<sup>レ</sup>此。是以差<sup>ニ</sup>從四位下石川朝臣年足。從五位下阿倍朝臣小嶋。布勢朝臣宅主

等。分レ道發遣。檢定<sub>セシメ</sub>寺地。并察<sub>ニ</sub>作狀。國司宜<sub>クトモニ</sub>与<sub>ニ</sub>使及國師。簡定<sub>テ</sub>勝地<sub>ヲ</sub>勤<sub>メテ</sub>加營繕<sub>上</sub>。又任<sub>シテ</sub>郡司勇幹。堪<sub>レ</sub>濟<sub>ニ</sub>諸事。專令<sub>ラ、イ</sub>主當。限<sub>テ</sub>來<sub>ニ</sub>三年以前。造<sub>リテ</sub>塔金堂。僧坊<sub>ヲ</sub>悉皆令<sub>レ</sub>了。若能契<sub>レ</sub>勅。如<sub>レ</sub>理修<sub>ニ</sub>造<sub>之</sub>。子孫無<sub>ク</sub>絕<sub>ユルコトセン</sub>。任<sub>ニ</sub>郡領司。其僧寺。尼寺水田者除<sub>ク</sub>前入數<sub>ヲ</sub>已外。更加<sub>ニ</sub>田地。僧寺<sub>ニハ</sub>九十町。尼寺<sub>ニハ</sub>四十町。便仰<sub>ニ</sub>所司<sub>ニ</sub>墾開<sub>シテ</sub>應<sub>レ</sub>施。普告<sub>クゲテ</sub>國郡<sub>ニ</sub>知<sub>ニ</sub>朕意<sub>カヲ</sub>焉。

己亥。賜<sub>フ</sub>无位高橋王佐保真人姓<sub>ニ</sub>。

十二月乙巳。以<sub>ニ</sub>從五位下大伴宿祢犬養<sub>ヲ</sub>爲<sub>ス</sub>少納言<sub>ト</sub>。從五位上當麻真人鏡麻呂爲<sub>ニ</sub>民部大輔<sub>ト</sub>。

乙卯。勅<sub>スラク</sub>頃者。太上天皇。枕席不<sub>レ</sub>安。稍經<sub>タリ</sub>弦朔。醫藥療治。未<sub>レ</sub>見<sub>ニ</sub>効驗<sub>ヲ</sub>。宜<sub>ク</sub>

大<sub>ニ</sub>赦天下。自<sub>リ</sub>天平十九年十二月十四日昧爽<sub>ニ</sub>以前大辟罪以下咸赦<sub>セヨ</sub>之。但<sub>シ</sub>八虐。故殺人。私鑄錢。強竊<sub>ニ</sub>盜。常赦所<sub>レ</sub>不<sub>レ</sub>免者不<sub>レ</sub>在<sub>ニ</sub>赦限<sub>ト</sub>。勅<sub>スラク</sub>天下諸國。或<sub>ハ</sub>有<sub>下</sub>百姓情<sub>ニ</sub>願<sub>スル</sub>造塔<sub>ヲ</sub>者。悉聽<sub>レ</sub>之。其造地者必立<sub>ニ</sub>伽藍院<sub>内</sub>。不<sub>レ</sub>得<sub>ニ</sub>濫作<sub>ニ</sub>山野路邊<sub>ニ</sub>。若<sub>シ</sub>備儲畢。先申<sub>ニ</sub>其狀<sub>ト</sub>。

廿年春正月壬申朔。廢朝。宴<sub>ス</sub>五位已上於內裏。賜<sub>レ</sub>祿有<sub>レ</sub>差。其餘於<sub>ニ</sub>朝堂<sub>ニ</sub>賜<sub>レ</sub>饗焉。

甲戌。大倭連深田。魚名並賜<sub>ニ</sub>宿祢姓<sub>ニ</sub>。

戊寅。天皇御<sub>ニ</sub>南殿<sub>ニ</sub>宴<sub>ス</sub>五位以上。授<sub>ニ</sub>正五位上坂上忌寸犬養從四位下<sub>ニ</sub>。正六位上角朝臣道守從五位下。正六位上津史秋主外從五位下。宴<sub>テ</sub>訖賜<sub>レ</sub>祿有<sub>レ</sub>差。

二月己未。授<sub>ク</sub>從三位巨勢朝臣奈<sub>三</sub>麻呂正三位。正四位上三原王。正四位下石上朝臣乙麻呂並從三位。從四位上紀朝臣麻路正四位上。從四位上多治比真人廣足。從四位下大伴宿祢兄麻呂並正四位下。從四位下佐伯宿祢淨麻呂。佐伯宿祢常人並從四位上。正五位上石川朝臣麻呂。百濟王孝忠。紀朝臣宇美並從四位下。正五位下巨勢朝臣堺麻呂。背奈王福信並正五位上。從五位上多治比真人屋主。藤原朝臣巨勢麻呂並從五位下。從五位下石川朝臣名人。鴨朝臣角足。民忌寸真楫並從五位上。外從五位下若犬養宿祢東人。國君麻呂。正六位上百濟王元忠。藤原朝臣魚名。多治比真人石足。佐伯宿祢乙首名。久米朝臣湯守。柿本朝臣市守。粟田朝臣奈勢麻呂。石川朝臣豐人。平群朝臣人足。田中朝臣少麻呂。大伴宿祢御依。阿倍朝臣鷹養。津嶋朝臣家

虫。佐味朝臣廣麻呂。建部公豐足。早部宿祢大麻呂並從五位下。外從五位下陽侯史眞身外從五位上。正六位上高市連大國外從五位下。

辛酉。從五位上佐伯宿祢麻呂贈從四位上。

壬戌。進知識物一人等。外大初位下物部連挨子嶋。外從六位下田可臣眞束。外少初位上大友國麻呂。從七位上涿部・伊波並授外從五位下。

乙丑。授從五位上佐味朝臣虫麻呂正五位下。從五下葛井連廣成從五位上。外從五位上陽侯史眞身從五位下。

三月戊寅。宣勅。朕以薄德君臨四海。夙興夜寢。憂勞兆民。然猶風化未洽。犯禁者多。是訓導之不。明。非黎首之愆咎。万方有罪。在予一人。

咸洗瑕穢。更令自新。宜大赦天下。自天平廿年三月八日昧爽已前。大辟已下咸悉赦除。

己卯。正六位上葛城忌寸豐人授外從五位下。

壬午。以從五位下巨勢朝臣君成爲下野守。

壬辰。從三位藤原朝臣豐成授從二位。拜大納言。從三位藤原朝臣仲麻呂正三位。

正四位下大野。廣瀨。粟田女王並正四位上。從四位上河內女王正四位下。

夏四月庚申。太上天皇崩於寢殿。春秋六十有九。

辛酉。以從三位智努王。石上朝臣乙麻呂。從四位上黃文王。從四位下大市王。正四位上紀朝臣麻呂。從四位下藤原朝臣八束。爲御裝束司。六位已下八人。從三位

三原王。從四位上石川王。道祖王。從四位下紀朝臣飯麻呂。吉備朝臣眞備爲山作司。六位已下八人。從五位上阿倍朝臣嶋麻呂。外從五位下丹比間人宿祢若麻呂。

爲養役夫司。六位已下十人。勅令左右京。四畿內及七道諸國。學哀三日。

壬戌。於大安寺誦經。

甲子。於山科寺誦經。

丙寅。當初七。於飛鳥寺誦經。自是之後。每至七日。於京下寺誦經焉。

丁卯。勅天下悉素服。是日火葬太上天皇於佐保山陵。

五月丁丑。勅令天下諸國奉爲太上天皇。每至七日。國司自親潔齋。皆請

三諸寺僧尼。聚<sup>メ</sup>集<sup>ハテ</sup>於<sup>ニ</sup>一寺。敬<sup>シ</sup>禮<sup>ス</sup>讀<sup>ミ</sup>經<sup>ヲ</sup>。

己丑。右大史正六位上秦老等一千二百餘烟。賜<sup>フ</sup>伊美吉姓<sup>ニ</sup>。

六月壬寅。正三位藤原夫人薨<sup>ス</sup>。贈<sup>ル</sup>太政大臣武智麻呂之女<sup>ナリ</sup>也。

癸卯。令<sup>シテ</sup>下<sup>ニ</sup>二百官及諸國<sup>ヲ</sup>釋<sup>シ</sup>服<sup>カ</sup>。

秋七月戊寅。正六位下中臣部干稻麻呂賜<sup>ニ</sup>中臣葛野連姓<sup>ニ</sup>。正八位下山代直大山等三人並賜<sup>ニ</sup>忌寸姓<sup>ニ</sup>。

丙戌。從五位下大倭御手代連麻呂女賜<sup>ニ</sup>宿祢姓<sup>ニ</sup>。奉<sup>ニ</sup>爲<sup>ニ</sup>太上天皇<sup>ノ</sup>奉<sup>ル</sup>寫<sup>シ</sup>法華經<sup>一</sup>千部<sup>ヲ</sup>。

戊戌。河內出雲二國飢。賑<sup>ニ</sup>恤<sup>ス</sup>之<sup>ヲ</sup>。

八月辛丑。近江播磨飢。賑<sup>給</sup>之<sup>ヲ</sup>。賜<sup>フ</sup>外從五位下高市大國連姓<sup>ニ</sup>。

癸卯。改<sup>メ</sup>定<sup>ム</sup>釋<sup>奠</sup>服器及儀式<sup>ヲ</sup>。

乙卯。八幡大神祝部從八位上大神宅女。從八位上大神杜女並授<sup>ニ</sup>外從五位下<sup>ニ</sup>。

己未。車駕幸<sup>ス</sup>散位從五位上葛井連廣成之宅<sup>ニ</sup>。延<sup>イテ</sup>群臣<sup>ヲ</sup>宴飲<sup>シ</sup>。日暮<sup>レテ</sup>留宿<sup>シ</sup>。明日<sup>ニ</sup>授<sup>ク</sup>

廣成及其室從五位下縣犬養宿祢八重並正五位上。是日還<sup>ル</sup>宮<sup>ニ</sup>。

冬十月乙丑。詔<sup>シテ</sup>免<sup>ス</sup>京畿內七道諸國田租<sup>ヲ</sup>。

丁亥。正七位下廣幡牛養賜<sup>ニ</sup>秦姓<sup>ニ</sup>。

十一月己丑。下道朝臣乙吉倫。眞事。廣<sup>ニ</sup>三人<sup>ニ</sup>並賜<sup>ニ</sup>吉倫朝臣姓<sup>ニ</sup>。

十二月甲寅。遣<sup>シテ</sup>使<sup>ヲ</sup>鎮<sup>メ</sup>祭佐保山陵<sup>ヲ</sup>。度<sup>ス</sup>僧尼各一千<sup>ヲ</sup>。

天平勝寶元年春正月丙寅朔。廢朝<sup>ス</sup>。始<sup>メテ</sup>依<sup>リ</sup>三元日<sup>ニ</sup>。七々之內。令<sup>ム</sup>天下諸寺<sup>ヲ</sup>悔過<sup>シテ</sup>轉<sup>シ</sup>讀<sup>ミ</sup>金光明經<sup>ヲ</sup>。又禁<sup>ス</sup>斷<sup>ス</sup>天下殺生<sup>ヲ</sup>。

己巳。比年頻<sup>リ</sup>遭<sup>ヒ</sup>亢陽<sup>ニ</sup>。五穀不<sup>レ</sup>登<sup>リ</sup>。官人妻子多有<sup>ニ</sup>飢乏<sup>ス</sup>。於<sup>テ</sup>是<sup>ニ</sup>。文武官及諸家

司給<sup>レ</sup>米<sup>ヲ</sup>。人別月<sup>ニ</sup>六斗<sup>ヲ</sup>。

乙亥。上總國飢。賑<sup>ニ</sup>給<sup>フ</sup>之<sup>ヲ</sup>。

二月丁酉。大僧正行基和尚遷化<sup>ス</sup>。和尚藥師寺僧。俗姓高志氏。和泉國人也。和尚

眞粹天挺。德範夙彰。初出家。讀<sup>ミ</sup>瑜伽唯識論<sup>ヲ</sup>。卽<sup>チ</sup>了<sup>シ</sup>其意<sup>ヲ</sup>。既<sup>ニ</sup>而周<sup>ニ</sup>遊<sup>シテ</sup>都鄙<sup>ニ</sup>。教<sup>ニ</sup>

化衆生<sup>ヲ</sup>。道俗慕<sup>レ</sup>化追從<sup>ス</sup>者。動<sup>モスレハ</sup>以<sup>テ</sup>千數<sup>ヲ</sup>。所<sup>ク</sup>行<sup>ク</sup>之處聞<sup>ケハ</sup>和尚來<sup>ル</sup>。巷无<sup>ニ</sup>居人<sup>ニ</sup>。

爭來<sup>ヒテ</sup>禮拜<sup>ス</sup>。隨<sup>テ</sup>器誘導<sup>シ</sup>。咸<sup>ク</sup>趣<sup>ニ</sup>于善<sup>ニ</sup>。又親<sup>カラ</sup>寧<sup>ニ</sup>弟子<sup>ヲ</sup>。於<sup>テ</sup>諸要害處<sup>ニ</sup>造<sup>リ</sup>橋築<sup>レ</sup>陂<sup>ヲ</sup>。聞見<sup>ス</sup>所<sup>レ</sup>及咸來<sup>レ</sup>加<sup>レ</sup>功<sup>ヲ</sup>。不<sup>レ</sup>日<sup>ニ</sup>而成<sup>ル</sup>。百姓<sup>至<sup>レ</sup>今</sup>蒙<sup>ニ</sup>其利<sup>ヲ</sup>焉。豐櫻<sup>彦</sup>天皇<sup>甚</sup>敬重<sup>シ</sup>焉。詔<sup>シテ</sup>授<sup>テ</sup>大僧正之位<sup>ヲ</sup>。并<sup>ニ</sup>施<sup>テ</sup>四百人出家<sup>ヲ</sup>。和尚靈異神驗觸<sup>レ</sup>類<sup>ニ</sup>而多<sup>シ</sup>。時人<sup>号<sup>シ</sup>曰</sup>曰<sup>ニ</sup>行基菩薩<sup>ト</sup>。留<sup>スル</sup>止<sup>ニ</sup>之處<sup>ニ</sup>皆建<sup>ツ</sup>道場<sup>ヲ</sup>。其畿內<sup>凡</sup>卅九處。諸道<sup>亦</sup>往<sup>々</sup>。而在<sup>リ</sup>。弟子<sup>相</sup>繼<sup>皆</sup>守<sup>テ</sup>遺法<sup>ニ</sup>。至<sup>レ</sup>今<sup>往</sup>持<sup>テ</sup>焉。薨<sup>時</sup>年八十<sup>ニ</sup>。

五 庚子。下<sup>ニ</sup>綏國<sup>早</sup>蝗飢饉<sup>ス</sup>。賑<sup>ニ</sup>給<sup>ス</sup>之<sup>ヲ</sup>。

十一 丙午。石見國疫<sup>ス</sup>。賑<sup>ニ</sup>給<sup>ス</sup>之<sup>ヲ</sup>。

廿二 丙辰。以<sup>ニ</sup>朝廷路頭屢投<sup>ニ</sup>匿名書<sup>ノ</sup>。下<sup>シ</sup>詔<sup>ヲ</sup>。教<sup>ニ</sup>誠<sup>シテ</sup>百官及大學生徒<sup>ヲ</sup>以<sup>テ</sup>禁<sup>ス</sup>將來<sup>ニ</sup>。

「天平廿一年二月」丁巳。陸奧國始<sup>ニ</sup>貢<sup>ス</sup>黃金<sup>ヲ</sup>。於<sup>レ</sup>是<sup>ニ</sup>。奉<sup>テ</sup>幣<sup>ヲ</sup>以<sup>テ</sup>告<sup>ス</sup>畿內七道諸社<sup>ニ</sup>。

廿七 壬戌。勅<sup>シテ</sup>曰<sup>ク</sup>。頃年之間<sup>補<sup>ニ</sup>任<sup>スル</sup>郡領<sup>ヲ</sup>。國司先<sup>ニ</sup>檢<sup>ス</sup>譜第優劣<sup>ヲ</sup>。身才能不<sup>レ</sup>。舅甥之</sup>

列<sup>ニ</sup>。長幼之序<sup>擬<sup>シテ</sup>申<sup>ス</sup>於<sup>ニ</sup>於省<sup>ニ</sup>。式部更<sup>ニ</sup>問<sup>フ</sup>口狀<sup>ヲ</sup>。比<sup>ニ</sup>校勝否<sup>ヲ</sup>。然<sup>シテ</sup>後<sup>ニ</sup>選任<sup>ス</sup>。或<sup>ハ</sup>譜第雖<sup>レ</sup></sup>

輕<sup>シト</sup>。以<sup>テ</sup>勞薦<sup>ス</sup>之<sup>ヲ</sup>。或<sup>ハ</sup>家門雖<sup>モ</sup>重<sup>シト</sup>。以<sup>テ</sup>拙却<sup>レ</sup>之<sup>ヲ</sup>。是<sup>ヲ</sup>以<sup>テ</sup>其緒非<sup>レ</sup>一<sup>ニ</sup>。其族多<sup>シ</sup>門<sup>ニ</sup>。苗裔尚

繁<sup>ク</sup>。濫<sup>シテ</sup>訴<sup>無</sup>次<sup>ク</sup>。各迷<sup>ニ</sup>所欲<sup>ヲ</sup>。不<sup>レ</sup>顧<sup>ル</sup>禮義<sup>ヲ</sup>。孝悌之道既<sup>ニ</sup>衰<sup>ニ</sup>。風俗之化漸<sup>ニ</sup>薄<sup>シ</sup>。朕竊<sup>ニ</sup>思<sup>フ</sup>

量<sup>スル</sup>。理不<sup>レ</sup>可<sup>ラ</sup>然<sup>ス</sup>。自<sup>レ</sup>今<sup>已</sup>後<sup>。宜<sup>ク</sup>改<sup>メ</sup>前例<sup>ヲ</sup>。簡<sup>シテ</sup>立<sup>テ</sup>郡以來譜第<sup>ノ</sup>。重大之家<sup>ヲ</sup>。嫡々</sup>

相繼<sup>テ</sup>。莫<sup>ラ</sup>上<sup>レ</sup>用<sup>ニ</sup>。傍親<sup>ヲ</sup>。終<sup>ニ</sup>塞<sup>ス</sup>爭訟之源<sup>ヲ</sup>。永<sup>ク</sup>息<sup>ス</sup>窺<sup>ル</sup>竊<sup>ル</sup>之望<sup>ヲ</sup>。若<sup>シ</sup>嫡子有<sup>ラ</sup>罪疾及不堪<sup>ニ</sup>時

務<sup>ニ</sup>者<sup>。立<sup>テ</sup>替<sup>フ</sup>。如<sup>レ</sup>令<sup>ニ</sup>。以<sup>テ</sup>從五位下大倭宿祢小東人<sup>ヲ</sup>爲<sup>ス</sup>攝津亮<sup>ト</sup>。從四位下紀朝臣</sup>

飯麻呂爲<sup>ス</sup>大倭守<sup>ト</sup>。

三月乙丑朔。日有<sup>レ</sup>蝕<sup>ル</sup>之<sup>ヲ</sup>。

三 丁卯。左大舍人頭從四位下高丘王卒<sup>ス</sup>。

夏四月甲午朔。天皇幸<sup>ニ</sup>東大寺<sup>ニ</sup>。御<sup>ニ</sup>廬舍那佛像前殿<sup>ニ</sup>。北面<sup>對<sup>シテ</sup>レ</sup>像<sup>ヲ</sup>。皇后大子並<sup>ニ</sup>侍

焉<sup>。群臣百寮及士庶分頭<sup>行<sup>ニ</sup>列</sup>殿後<sup>ニ</sup>。勅<sup>シテ</sup>遣<sup>シ</sup>左大臣橘宿祢諸兄<sup>ヲ</sup>。白<sup>ク</sup>佛<sup>ト</sup>。三寶乃</sup>

奴<sup>。止<sup>シ</sup>仕<sup>テ</sup>奉<sup>テ</sup>。流<sup>ス</sup>天皇羅我命<sup>。廬舍那佛像<sup>能<sup>ク</sup>大前</sup>仁奏<sup>。賜<sup>テ</sup>部止奏<sup>久<sup>。此</sup>大倭<sup>國者</sup>天</sup></sup></sup></sup>

地<sup>開<sup>闢</sup>以來<sup>爾</sup>黃金波人國用<sup>理</sup>獻<sup>。言<sup>波</sup>有<sup>登</sup>毛<sup>。斯</sup>地者<sup>無</sup>物<sup>止</sup>念<sup>部</sup>流<sup>仁<sup>。聞<sup>看</sup>食國<sup>中</sup></sup></sup></sup></sup>

能<sup>東<sup>。方</sup>陸奧<sup>國</sup>守<sup>從</sup>五位<sup>上<sup>。百</sup>濟王<sup>。敬<sup>福</sup>伊部<sup>。內</sup>少田郡<sup>。仁</sup>黃金出<sup>。在</sup></sup></sup></sup>

奏<sup>三</sup>獻<sup>。此<sup>遠</sup>聞<sup>。食</sup>驚<sup>。岐</sup>悅<sup>。備</sup>貴<sup>。備</sup>念<sup>。久<sup>波<sup>。廬</sup>舍那佛<sup>。乃</sup>慈<sup>。賜<sup>比</sup>福波陪<sup>。賜<sup>物</sup>。爾有</sup></sup></sup></sup></sup>

止<sup>念</sup>閑<sup>受</sup>賜<sup>。里</sup>恐<sup>。理</sup>戴<sup>。持</sup>百<sup>官</sup>乃<sup>人</sup>等<sup>率<sup>。天</sup>禮<sup>拜</sup>仕<sup>奉</sup>。事<sup>遠</sup>挂<sup>。畏<sup>。三</sup>寶<sup>乃</sup>大前<sup>爾</sup></sup></sup>

恐 无恐 无毛奏 賜波久止奏。從三位中務卿石上朝臣乙麻呂宣。現神御宇

倭根子天皇 詔旨宣 大命 親王諸 王諸臣百官 人等天下公民衆

高御座尔坐治賜 比惠 賜 來流食國天下乃業止奈母神奈我良母所念行久止宣 大

命衆 聞食 宣。加久治 賜比惠 賜 來流天 日嗣乃業止今皇 朕御世尔當 坐者

天地乃心 遠勞 弥重 弥辱 美恐 美坐 尔 聞食々國東 方陸 奧國乃小田郡尔金

出在止奏 進 礼利 此遠所念波種々法 中尔波佛 大御言之國家護 我多仁波勝 在止聞

召。食國天下乃諸國尔取勝王經乎坐。廬舍那佛化奉 止爲三天 坐神地 坐神乎祈

禱奉。挂 畏 遠我 皇天 皇 御世治三拜 仕奉止衆人乎伊謝奈比學 三仕

奉心 波禍息 三善成危 變 三全平 牟尊念 三仕奉間 尔 衆人波不成智登疑

朕波金 少 牟止念 憂 三々在尔三寶乃勝 神 枳大御言 驗 乎蒙 利天 坐神地 坐神乃

相宇豆奈比奉 佐枳波倍奉利又天皇 御靈多知乃惠 賜比撫賜夫事依 三顯 自示給 夫物在自

尊念 召波 受賜 利歡 受賜 利貴 進 母不知退 母不知夜日畏恐麻利所念波天下乎撫

惠備賜事理 尔坐 君乃御代尔當 三可在物乎拙 久多豆何奈伎朕時尔顯 自示 賜 礼波

辱 美愧 美奈母念 眞 是以朕一人夜波費 大瑞 乎受賜牟 天下共頂 受賜 利

歡 流自理 可在尊神奈我良母念 坐 三奈母衆 乎惠 賜比治 賜比御代年号尔字加

賜久止宣 天皇大命 衆 聞食 宣。 辞別 三宣 久 大神 宮乎始 三諸 神多

知尔御戶代奉 利諸 祝部治賜夫。又寺々尔墾田地 許奉 利僧 綱 乎始 三衆 僧尼

敬 問比治 賜比新 造 寺乃官 寺止可成波官 寺止成賜夫 大御陵守仕奉 人等

一二治 賜夫。又御世御世尔當 天下 下奏 賜比國家護 仕奉流事乃勝 在臣多知乃侍

所 尔波置 表 三与天地共 人尔不令 悔不令穢治 賜部止宣 大命 衆 聞食 宣。

又天 日嗣高御座乃業止坐事波進 三波挂 畏 天皇大御名乎受賜利 退 三波婆婆大

御祖乃御名乎蒙 三之食國天下 下乎婆撫賜惠 賜夫止奈母神奈我良母念 坐 眞 是以王

知多大臣乃子尊治 賜伊自天皇朝 尔仕 奉利婆婆尔仕奉 尔波可在 加以 挂 畏

近江大津宮 大八嶋國所 知之天皇大命 止之 三奈良宮 大八洲國所 知自我皇 天皇

止御世重 三朕 宣 自久大臣乃御世重 天明 淨心 以 三仕奉 事尔依 三奈母天 日嗣波

平 安久聞 召來流。此辞忘 給 奈弃給 奈止宣 比之大 命乎受賜 利恐 麻利。汝 多知  
平 惠 賜比治 賜 久止宣 大命 衆 聞 食 宣。又三國 眞人石川 朝臣鴨 朝臣  
伊勢大鹿首 部波可 治 賜人止自 奈母簡 賜比治 賜夫。又縣 犬養 橘 夫人乃天皇  
御世重 明 淨心 以 奉利皇 朕御世當 毛無 怠緩事 久助 仕 天奉利加  
以 祖父大臣乃殿門荒 穢 瀆事无久守 在 在自之 斐伊蘇之美宇牟賀斯美忘 不給止自 止  
奈母孫等 一 二 治 賜夫 又爲大臣 仕 奉 部留臣多知乃子 等男 波隨 仕 奉 狀  
種種治 賜比 禮 等 母 女 不 治 賜。是 以 所 念 波男 能未 父 名 負 女 波伊婆 礼 奴 物 尔 阿 礼  
夜 立 雙 仕 奉 自理 在 止 奈母 念 瀆 父我 加 久 斯 麻 尔 在 止 念 於 母 夫 氣 教 祢 牟 夏  
不 過 失 家 門 不 荒 自 天 皇 朝 尔 仕 奉 止 自 奈 母 汝 多 知 平 治 賜 夫 又 大 伴 佐 伯 宿  
祢 波 常 母 云 如 久 天 皇 朝 守 仕 奉 夏 願 奈 伎 人 等 尔 阿 礼 波 汝 多 知 乃 祖 止 母 乃 云 來 久 海  
行 波 美 豆 久 屍 山 行 波 草 牟 瀆 屍 王 乃 幣 尔 去 曾 死 米 能 杼 尔 波 不 死 止 云 來 流 人 等 止 奈 母 聞 召  
瀆 是 以 遠 天 皇 御 世 始 今 朕 御 世 尔 當 母 内 兵 止 心 中 古 止 波 奈 母 遣 瀆 故 是  
以 子 波 祖 乃 心 成 伊 自 子 尔 波 可 在 此 心 不 失 自 明 淨 心 以 仕 奉 止 自 奈 母 男  
女 并 一 二 治 賜 夫 又 五 位 已 上 子 等 治 賜 夫 六 位 已 下 尔 冠 一 階  
上 給 比 東 大 寺 造 人 等 二 階 加 賜 比 正 六 位 上 尔 波 子 一 人 治 賜 夫 又  
五 位 已 上 及 皇 親 年 十 三 已 上 无 位 大 舍 人 等 至 于 諸 司 仕 丁 麻 尔 大  
御 手 物 賜 夫 又 高 年 人 等 治 賜 比 困 乏 人 惠 賜 比 孝 義 有 人 其 事 免 賜 比 力 田 治 賜 夫 罪  
人 赦 賜 夫 又 王 生 治 賜 比 知 物 人 等 治 賜 夫 又 見 出 金 人 及 陸 奥 國 々 司  
郡 司 百 姓 至 麻 尔 治 賜 比 天 下 乃 百 姓 衆 乎 撫 賜 比 惠 賜 久 止 宣 天 皇 大 命  
衆 聞 食 宣 授 正 三 位 巨 勢 朝 臣 奈 尔 麻 吕 從 二 位 從 三 位 大 伴 宿 祢 牛 養 止 三 位  
從 五 位 上 百 濟 王 敬 福 從 三 位 從 四 位 上 佐 伯 宿 祢 淨 麻 吕 佐 伯 宿 祢 常 人 並 正 四 位 下  
從 四 位 下 阿 倍 朝 臣 沙 弥 麻 吕 橘 宿 祢 奈 良 麻 吕 多 治 比 眞 人 占 部 並 從 四 位 上 從 五 位  
下 藤 原 朝 臣 永 手 從 四 位 下 從 五 位 上 大 伴 宿 祢 稻 君 正 五 位 下 從 五 位 下 大 伴 宿 祢 家  
持 佐 伯 宿 祢 毛 人 並 從 五 位 上 正 六 位 上 藤 原 朝 臣 千 尋 藤 原 朝 臣 繩 麻 吕 佐 伯 宿 祢  
鞅 鞅 正 六 位 下 藤 原 朝 臣 眞 從 並 從 五 位 下 進 知識 物 人 外 從 八 位 下 他 田 舍 人 部 常  
世 外 從 八 位 上 小 田 臣 根 成 二 人 並 外 從 五 位 下 正 三 位 橘 夫 人 從 二 位 從 四 位 上 藤 原

朝臣吉日從三位。從五位上藤原朝臣表比良女。藤原朝臣駿河古並正五位下。无位多治比真人乎婆賣。多治比真人若日賣。石上朝臣國守。藤原朝臣百能。藤原朝臣弟兄子。藤原朝臣家子。大伴宿祢三原。佐伯宿祢美努麻女。久米朝臣比良女並從五位下。以從二位巨勢朝臣奈弓麻呂爲大納言。正三位大伴宿祢牛養爲中納言。乙未。大赦天下。自天平廿一年四月一日昧爽以前大辟罪已下。咸悉赦除。戊戌。詔授從五位下中臣朝臣益人從五位上。正六位上忌部宿祢鳥麻呂從五位下。伊勢大神宮祢宜從七位下神主首名外從五位下。遣民部卿正四位上紀朝臣麻路。神祇大副從五位上中臣朝臣益人。少副從五位下忌部宿祢鳥麻呂等。奉幣帛於伊勢大神宮。

丁未。天皇幸東大寺。御大廬舍那佛前殿。大臣以下百官及士庶。皆以次行列。詔授左大臣從一位橘宿祢諸兄正一位。以大納言從二位藤原朝臣豐成一拜右大臣。授從五位下市原王從五位上。无位三使王。岸野王。三形王。倭王。額田部王。

多治比王。厚見王。葛木王。大坂王。出雲王。三河王。長嶋王。高嶋王並從五位下。從五位下國君麻呂從五位上。无位別君廣麻呂從五位下。外從五位下高市連大國。外從五位上。正六位上蓋高麻呂。吉田連兄人並外從五位下。又授二品多紀內親王一品。從三位竹野女王正三位。无位橘宿祢通何能正四位上。改天平廿一年爲天平感寶元年。

戊申。大臣以下諸司仕丁以上。賜祿各有差。京畿內僧尼等施物。亦各有差。辛亥。正六位上丹羽臣眞昨授外從五位下。

乙卯。陸奥守從三位百濟王敬福貢黃金九百兩。

五月戊辰。无位御浦王授從四位下。正六位上中臣伊勢連大津外從五位下。又從七位上陽侯史令珍。正八位下陽侯史令珪。從八位上陽侯史令璆。從八位下陽侯史人麻呂並授外從五位下。四人並是眞身之男。各貢錢千貫也。

戊寅。上野國碓氷郡人外從七位上石上部君諸弟。尾張國山田郡人外從七位下生江臣安久多。伊豫國宇和郡人外大初位下凡直鎌足等。各獻當國々分寺知識物。並授外從五位下。

庚寅。鰥寡孤獨及疾疹之徒不能自存者。給穀五斗。孝子順孫。義夫節婦。表其門閭。終身勿事。力田人者。无位叙位一階。陸奥國者免三年調庸。小田郡者永免。其年限者待後。勅。自餘諸國者。國別一年免二郡調庸。每年相替。周盡諸郡。又咸免天下今年田租。

閏五月午朔。從四位上橘宿祢奈良麻呂。從五位上阿倍朝臣嶋麻呂並爲侍從。正五位下多治比真人屋主爲左大舍人頭。從五位下紀朝臣男楫爲兵部少輔。從五位下柿本朝臣市守爲丹後守。從五位下小野朝臣田守爲大宰少貳。

壬寅。於宮中度二千人。

癸卯。詔。朕以寡薄恭養寶祚。恒恐累儀之覆載。虧兆庶之具瞻。徒積憂勞。政事如闕。神之胎咎。實由朕躬。比者。時屬炎蒸。寢膳乖豫。百寮煌灼。左右勤劬。今欲克順天心。消除災氣。乃求改往之術。深謝在予之懋。則宜流渙汗之恩。施蕩滌之政。可大赦天下。自天平感寶元年閏五月十日昧爽。已前大辟已下咸赦除之。但殺其父母。及毀佛尊像者。不在此例。

甲辰。陸奥國介從五位下佐伯宿祢全成。鎮守判官從五位下大野朝臣橫刀並授從五位上。大掾正六位上余足人。獲金人上總國人丈部大麻呂並從五位下。左京人无位朱牟渾賣外從五位下。私度沙弥小田郡人丸子連宮麻呂授法名應寶入師位。治金人左京人戶淨山。大初位上。出金山神主小田郡日下部深淵。外少初位下。是日。伊勢齊王爲遭二親喪。自齋宮退出。

癸丑。詔。捨大安。藥師。元興。興福。東大五寺。各絕五百疋。綿一千屯。

布一千端。稻一十萬束。墾田地一百町。弘福。四天王二寺。各絕二百疋。綿一千屯。布六百端。稻一十萬束。墾田地一百町。崇福。香山藥師。建興。法花四寺。各絕二百疋。布四百端。綿一千屯。稻一十萬束。墾田地一百町。曰發恩願。曰。以花嚴經爲本。

一切大乘小乘。經律論抄疏章等。必爲轉讀講說。悉令盡竟。遠限日月。窮末來際。今故以茲資物。敬捨諸寺。所冀太上天皇沙弥勝滿。諸佛擁護。法藥薰質。万病消除。壽命延長。一切所願。皆使滿足。令法久住。拔濟群生。天

下太平。兆民快樂。法界有情共成。佛道。飛驒國大野郡大領外正七位下飛驒國造高市麻呂。上野國勢多郡小領外從七位下上毛野朝臣足人。各獻一當國々分寺知識物。並授一外從五位下。

丙辰。天皇遷御藥師寺宮。爲御在所。

壬戌。中納言正三位大伴宿祢牛養薨。大德咋子連孫。贈大錦中小吹負之男。

秋七月甲午。皇太子受禪卽位於大極殿。詔曰。現神止御宇。倭根子天皇可御命。良麻止宣。御命乎衆。聞食宣。高天原神積坐皇。親神魯棄神魯美命以吾孫乃命。乃將知食國天下止言依奉。乃隨。遠皇祖御世始而天皇御世御世聞

看來食國天ツ日嗣。高御座乃業止奈母隨。神所念行佐久止勅。天皇我御命乎衆。聞

食勅。平城乃宮爾御宇。之天皇乃詔之。久挂畏。近江大津乃宮爾御

宇。之天皇乃不改自伎常典。尋初賜比定。賜部流法隨。斯天日嗣。高御座乃業者御

命。尔坐世伊夜嗣尔奈賀御命聞。看止勅。夫御命乎畏。自物受賜理坐天食國天下乎惠賜

比治。賜布間尔萬機。密久多久志天御身不敢賜有禮隨法。天日嗣。高御座乃業者朕

子王。尔授賜止勅。天皇御命乎親王等。臣等百官。人等天下乃公民

衆。聞食宣。又天皇御命。良未止勅。命乎衆。聞食宣。挂畏。我皇

天皇。斯天日嗣。高御座乃業乎受賜。弓仕奉。止負。賜閉頂。尔受賜。理恐。未里進。毛不

知退。毛不知尔恐。美坐久止宣。天皇御命乎衆。聞食勅。故是以御命坐勅

久。朕者拙劣。雖在親王等乎始而王。等臣等諸。天皇朝廷立賜部留食國乃政。乎

戴。持而明淨心。以誤。落言無助。仕奉。尔依。之天下者平。久安久治。賜比

惠。賜布間支物。尔有止奈毛。神隨。所念坐久止勅。天皇御命乎衆。聞食宣。既而授

正四位上紀朝臣麻路從二位。從五位下久世王。伊香王並從五位上。正四位下多治

比真人廣足正四位上。從四位下石川朝臣年足。紀朝臣飯麻呂。吉備朝臣真備並從四

位上。正五位上巨勢朝臣堺麻呂。背奈王福信並從四位下。正五位下多治比真人國人

正五位上。從五位上佐伯宿祢毛人。鴨朝臣角足並正五位下。從五位下大伴宿祢犬

養。藤原朝臣千尋並從五位上。正六位上御方大野。鴨朝臣虫麻呂並從五位下。以

正三位藤原朝臣仲麻呂爲大納言。從三位石上朝臣乙麻呂。紀朝臣麻呂。正四位

上多治比真人廣足並爲中納言。正四位下大伴宿祢兄麻呂。從四位上橘宿祢奈良麻呂。從四位下藤原朝臣清河。並爲參議。是日。改感寶元年。爲勝寶元年。乙未。從六位上阿倍朝臣石井。正六位上山田史女嶋。正六位下竹首乙女並授從五位下。並天皇之乳母也。

乙巳。定諸寺墾田地限。大安。藥師。興福。大倭國法華寺。諸國分金光明寺。々別一千町。大倭國々分金光明寺。四千町。元興寺二千町。弘福。法隆。四天王。崇福。新藥師。建興。下野藥師寺。筑紫觀世音寺。々別五百町。諸國法華寺。々別四百町。自餘定額寺。々別一百町。

八月癸亥。正六位上阿倍朝臣綱麻呂授從五位下。外正五位下小槻山君廣虫。正五位下。外從五位下出雲臣屋麻呂外從五位上。從六位上田邊史廣濱。外從五位下。

辛未。以從五位下大原真人麻呂。石川朝臣豐人。並爲少納言。從五位下大伴宿祢古麻呂爲左少弁。大納言正三位藤原朝臣仲麻呂爲兼紫微令。參議正四位下大伴宿祢兄麻呂。式部卿從四位上石川朝臣年足並爲兼大弼。從四位下百濟王孝忠。式部

大輔從四位下巨勢朝臣堺麻呂。中衛少將從四位下背奈王福信並爲兼少弼。正五位上阿倍朝臣虫麻呂。伊豫守正五位下佐伯宿祢毛人。左兵衛率正五位下鴨朝臣角足。

從五位下多治比真人土作爲兼大忠。外從五位上出雲臣屋麻呂。衛門員外佐外從五位下中臣丸連張弓。吉田連兄人。葛木連戶主並爲少忠。從五位下藤原朝臣繩麻呂

爲侍從。從五位下御方大野爲圖書頭。從五位下別公廣麻呂爲陰陽頭。從三位三原王爲中務卿。從四位上安宿王爲大輔。正五位上葛井連廣成。從五位下藤原朝臣

眞從並爲少輔。中納言從三位紀朝臣麻呂爲兼式部卿。從五位下多治比真人犢養爲少輔。神祇大副從五位上中臣朝臣益人爲兼民部大輔。從五位下阿倍朝臣鷹養爲主計頭。從五位下紀朝臣廣名爲主稅頭。正五位下大伴宿祢稻君爲兵部大輔。從五位上大伴宿祢犬養爲山背守。從五位上石川朝臣名人爲上總守。外從五位下茨田宿祢枚麻呂爲美作守。

乙亥。從四位下尾張宿祢小倉卒。

壬午。大隅。薩摩兩國隼人等貢御調。并奏土風歌舞。

癸未。詔授<sup>シテク</sup>外正五位上曾縣主岐直志自羽志。加祢保佐・並外從五位下。外正六位上曾縣主岐直志自羽志。加祢保佐・並外從五位下。

九月戊戌。制<sup>ス</sup>紫微中臺官位。令一人正三位官。大弼二人正四位下官。少弼三人從四位下官。大忠四人正五位下官。少忠四人從五位下官。大疏四人從六位上官。少疏四人正七位上官。

甲辰。正五位下藤原朝臣表比良女授<sup>ニク</sup>從四位下。

冬十月庚午。行<sup>ニ</sup>幸河內國智識寺。以<sup>テ</sup>外從五位下茨田宿祢弓束女之宅。爲<sup>ス</sup>行宮。

乙亥。幸石川之上。志紀。大縣。安宿三郡百姓。百年以下。子兒已上。賜<sup>フコトヨリ</sup>綿有<sup>リ</sup>差。又免<sup>ニ</sup>三郡百姓所<sup>レ</sup>負正稅本利。自餘諸郡免<sup>レ</sup>利收<sup>レ</sup>本。陪從諸司。賜<sup>レ</sup>綿亦有<sup>レ</sup>差。

丙子。河內國寺六十六區見住僧尼及沙弥。沙弥尼。賜<sup>コト</sup>純綿<sup>ヨ</sup>各有<sup>レ</sup>差。外從五位下茨田宿祢弓束女授<sup>ニ</sup>正五位上。是日車駕還<sup>ル</sup>大郡宮。

丙戌。无位石津王授<sup>ニ</sup>從五位下。正七位上倉首於湏美。外從五位下。

十一月辛卯朔。八幡大神祢宜外從五位下大神杜女。主神司從八位下大神田麻呂二人。賜<sup>ニ</sup>大神朝臣之姓。

乙卯。於<sup>ニ</sup>南藥園新宮。大嘗。以<sup>ニ</sup>因幡。爲<sup>シ</sup>由機國。美濃爲<sup>ニ</sup>湏岐國。

丙辰。宴<sup>ス</sup>五位已上。授<sup>ク</sup>從三位三原王正三位。從五位上藤原朝臣乙麻呂正五位上。正六位上高橋朝臣男河。高橋朝臣三綱並從五位下。從五位上中臣朝臣益人正五位下。无位秋篠王。正七位下當麻真<sup>ノ</sup>人子老並從五位下。

丁巳。宴<sup>ス</sup>五位已上。賜<sup>レ</sup>祿有<sup>レ</sup>差。

戊午。賜<sup>フ</sup>饗諸司主典已上。賚<sup>レ</sup>祿有<sup>レ</sup>差。番上人等亦<sup>ニ</sup>在<sup>ニ</sup>祿例。

己未。由機湏岐國司。從五位上小田王授<sup>ニ</sup>正五位下。正四位下大伴宿祢兄麻呂正四位上。從四位下大伴宿祢古慈悲。背奈王福信並從四位上。正六位上津嶋朝臣雄子從五位下。軍毅已上叙<sup>ニ</sup>位一級。又國司及軍毅百姓。賜<sup>ニ</sup>饗并祿。

庚申。正五位下小田王授<sup>ニ</sup>正五位上。是日遷<sup>ニ</sup>御大郡宮。

己酉。八幡大神託宣<sup>シテ</sup>向<sup>ス</sup>京。

廿四 甲寅。遣參議從四位上石川朝臣年足。侍從從五位下藤原朝臣魚名等。以爲迎神使。  
一。路次諸國差發兵士一百人以上。前後駢除。又所歷之國。禁斷殺生。其從人供給不<sub>レ</sub>用酒<sub>二</sub>酒<sub>一</sub>。道路清掃。不<sub>レ</sub>令汚穢。

辛酉朔 廿七 十二月丁亥。外從五位上高市連大國。正六位上內藏伊美吉黑人。佐伯宿祢今毛人並授從五位下。正六位上柿本小玉。從六位上高市連眞麻呂並授外從五位下。

十八 戊寅。遣五位十人。散位廿人。六衛府舍人各廿人。迎八幡神於平群郡。是日入<sub>レ</sub>京。卽於宮南梨原宮。造新殿以爲神宮。請僧卅口。悔過。七日。

廿七 丁亥。八幡大神祢宜尼大神朝臣杜女【其輿紫色一同乘輿。】拜東大寺。天皇。

太上天皇。皇太后。同亦行幸。是日。百官及諸氏人等咸會於寺。請僧五千。禮佛讀經。作大唐渤海吳樂。五節田儺。久米儺。因奉大神一品。比咩神二品。左大

臣橋宿祢諸兄奉詔曰神曰天皇我御命尔坐申賜止申久去辰年河內國大縣郡乃智識寺尔坐廬舍那佛遠禮奉天則朕毛欲奉造止思登毛得不爲之間尔。

豐前國宇佐郡尔坐廣幡乃八幡大神尔申賜開勅久神我天神地祇乎率伊左奈比天必成奉无事立不有銅湯乎水止成我身遠草木土尔交天障事無久奈佐

牟止勅賜奈我良成奴礼波歡美貴美奈毛念食湏然猶止更不得爲天恐家礼登毛御冠

廿八 呂外從五位下。施東大寺封四千戶。奴百人。婢百人。又預造東大寺二人。隨勞叙位有差。

## 續日本紀卷第十七

〔御本輿記〕

四月四日書了